附件3

**金凤区试点学校电脑派位实施方案**

  依据《金凤区2021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入学工作安排》（以下简称《安排》），金凤区选取一所公办中学试行剩余学位电脑派位入学办法，现将具体实施方案公布如下。

一、电脑派位依托平台

试点学校电脑派位将依托银川市中小学入转学服务平台（即如愿入学服务平台，以下简称平台）进行。

二、电脑派位试点学校

银川市唐徕中学西校区

三、报名参与电脑派位的学生及顺序

第一类：符合条件的现役军人子女（含在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子女）、公安英模和因公伤残警察子女以及其他各类优抚对象；宁夏各类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在2017年以后全职引进的高层次人才的首次照顾子女。

第二类：符合学籍要求的晚迁户毕业生。即在银川市唐徕中学西校区学片区购房，且在金凤四小、六小、十一小毕业，户主为学生父母或外祖父母，但户籍于2020年12月31日后迁入的学生。户籍迁入后须于7月15日前到金凤区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登记报备。2021年7月15日后迁户的不再受理。

第三类：符合购房和户籍要求但不符合学籍条件的。即在银川市唐徕中学西校区学片区购房，学生户籍在上海西路或北京中路，户主为其父母或外祖父母，户籍于2020年12月31日前迁入，户籍信息与房产证或购房合同信息一致，符合以上所有条件的非金凤四小、六小、十一小应届毕业生。

按照靠前顺序优先（即第一类优先第二类，第二类优先第三类）的原则进行电脑派位。

四、电脑派位流程

1、金凤区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将通过平台公布银川市唐徕中学西校区的剩余学位数。若无剩余学位，将不再组织登记和进行电脑派位。

2、如有剩余学位，符合报名条件的学生于8月1至8月3日登陆平台，进入“银川小学升入初中”——点击“金凤区”——进入“银川市唐徕中学西校区”端口登记信息。登记成功后将会收到短信，再按照下一条短信通知的时间前往指定地点核验证件。如满足条件的第一类学生数大于剩余学位数，将不再组织第二类和第三类学生报名。

五、电脑派位入学办法

如有剩余学位，优先安排第一类学生。若剩余学位大于第一类学生数，可直接安排就读；若剩余学位小于第一类学生数，则组织第一类学生参加电脑派位，不再组织第二三类学生报名和电脑派位。

将第一类学生安排后，若还有剩余学位，再安排第二类学生参加电脑派位。以此类推。

报名、核验证件和电脑随机派位全程接受社会各界监督。电脑随机派位全过程将录像。